

总主编 王利明


21世纪民商法学系列教材



侵权责任法教程

(第二版)

程 啸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1世纪民商法学系列教材

法学是一门实践之学，而不是象牙塔式的学问。我历来主张，在法学教材的编写上，应注意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同时要尽量多借助各种具体生动的案例、例子来阐释理论，帮助学生理解一些抽象的规则与理论。我的学生、清华大学法学院程啸博士撰写的《侵权责任法教程》一书，就在这方面做了非常积极而有益的尝试，在读者当中取得了很好的效果。我乐于向广大读者推荐本书。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常务副校长 王利明

本教材可谓国内侵权责任法领域极富有个性与魅力的一本书，体现在：

清晰性。 对于基本概念和基本原理的讲述极为简洁明了，清晰地点出侵权责任法的重点与难点。

体系性。 全书紧扣《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按照总论—分论的模式系统全面地进行讲解，并利用诸多知识架构图帮助理解，使读者对整个侵权法律体系了然于胸。

启发性。 作者在每章节前精心设计了各种案例，既能使读者更好地理解相应的概念、规则与理论，也向读者传授了分析、解决法律问题的方法，有助于培养法律人应有的思维。

扩展性。 书中既有基础、核心知识的系统介绍，又有深入的“评论”拓展读者的思维，引起读者对疑难问题的深入思考。

可读性。 本书文笔优美流畅，言简意赅，既不故作高深，也不晦涩难懂，皆为“接地气”的“实话实说”。

策划编辑/郭虹

责任编辑/施洋 欧奎 张权

封面设计/徐静

ISBN 978-7-300-19622-0



9 787300 196220 >

定价：45.00元

21世纪民商法学系列教材 ◀ 总主编 王利明

侵权责任法教程

(第二版)

程 啸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侵权责任法教程/程啸著. —2 版.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4. 7
21 世纪民商法学系列教材
ISBN 978-7-300-19622-0

I. ①侵… II. ①程… III. ①侵权行为-民法-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D9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39873 号

21 世纪民商法学系列教材

总主编 王利明

侵权责任法教程 (第二版)

程 啸 著

Qinquanzerenfa Jiaocheng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东方圣雅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规 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2014 年 7 月第 2 版

印 张 25.5 插页 2

印 次 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576 000

定 价 4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21 世纪民商法学系列教材”

学术委员会

总主编 王利明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俊驹	马新彦	尹 田	王卫国	王 军
王利明	王学政	王胜明	王家福	田土城
刘士国	刘凯湘	刘保玉	孙华璞	孙宪忠
江 平	余能斌	吴汉东	张广兴	张新宝
李开国	李国光	杨 震	杨立新	陈小君
周贤奇	孟勤国	屈茂辉	姚 红	费安玲
赵万一	赵中孚	唐德华	徐国栋	郭明瑞
钱明星	高在敏	崔建远	梁慧星	黄松有
傅鼎生	温世扬	魏振瀛		

作者简介

程啸，男，江西都昌人。1976年4月生于江西临川。1997年7月毕业于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法律系，获法学学士学位；2000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获法学硕士学位；2003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获法学博士学位。2003年8月至今，任教于清华大学法学院。2008年5月至2009年9月，荣获德国洪堡基金会（AvH）“联邦德国总理奖学金（BUKAS）”，赴德国奥斯纳布吕克大学欧洲法研究所（ELSI of Osnabrueck University）进行学术研究。2012年6月至9月，荣获洪堡基金会的资助，赴柏林自由大学（Free University of Berlin）从事学术研究。

现任清华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兼任中国民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理事、《清华法学》责任编辑、中国红十字会扶贫开发服务中心第二届理事会理事、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

先后在《法学研究》、《中外法学》、《清华法学》、《法学家》、《法律科学》等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四十余篇；另在《新世纪》、《中国改革》、《中国青年报》、《人民法院报》、《检察日报》等报刊上发表文章五十余篇。

独著：《中国抵押权制度的理论与实践》（法律出版社2002年版）、《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损害赔偿责任》（人民法院出版社2004年版）、《物权法·担保物权》（中国法制出版社2005年版）、《保证合同研究》（法律出版社2006年版）、《侵权行为法总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不动产登记法研究》（法律出版社2011年版）、《侵权责任法教程》（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其中，《侵权行为法总论》一书先后荣获中国民法学研究会第四届“佟柔民商法发展基金青年优秀研究成果奖”、清华大学优秀教材二等奖。

合著：《中国物权法教程》（与王利明、尹飞合著，人民法院出版社2007年版）、《民法学（第三版）》（与王利明、杨立新、王轶合著，法律出版社2011年版）、《物权法》（与崔建远等合著，清华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民法总论（第二版）》（与崔建远等合著，清华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其中，《民法学（第二版）》（与王利明等合著，法律出版社2007年版）荣获2008年

2 侵权责任法教程（第二版）

度教育部高等教育精品教材奖。

先后主编、参编《新版以案说法：医疗纠纷篇》（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人身损害赔偿疑难问题——最高法院人身损害赔偿司法解释之评论与展望》（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版）、《民法学》（复旦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合同法要义与案例析解（总则）》（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等学术著作十余部。其中，参与撰写的《民法学》（复旦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一书荣获“首届中国优秀法律图书奖”。

先后主持或参与物权法、侵权责任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司法解释、房屋登记办法、不动产登记条例等重大法律、法规与规章、司法解释的起草、论证工作，并主持多项国家社科基金课题、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及其他省部级研究课题。

第二版前言

本教科书自2011年初版发行以来，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得以重印。然笔者学植未深，初版中错谬之处甚多，亟须修正。此外，最近三年中有相当数量的民事法律、司法解释或颁布或修订，最高人民法院在推行案例指导制度的同时，还要求各级法院裁判文书网上公开。这些举措使得法学研究者能接触到的案例、判决更加丰富。这令修订本书的必要性愈发凸显。

良好的教科书对教学、研究具有无与伦比的重要性。然则当此人心浮躁之世，应做之事却非现实中会做之事。近年来，随着环境的恶化，北京、上海等大城市上空时不时会出现浓重的雾霾。同样，学术上空也有一股“大跃进雾霾”，且越来越浓。在当今中国的大学里，教师们最重要的工作被认为是在“核心期刊”与“权威期刊”上连篇累牍地发表论文，尤其是要发表所谓SCI、SSCI收录的“论文”，同时，还要努力争取各种各样的课题与奖励。根据中国大学管理者们制订的游戏规则，论文、课题与获奖的数量直接决定了教师们的职称、待遇甚至去留。基于此，花费大量时间撰写或修订教科书，简直是“愚不可及”！

自2003年8月至今，笔者滥竽清华大学法学院教席已逾十载，然始终谨记谢怀栻先生之教诲——要提升中国法学教育就应有“稳妥可靠的”教科书。故此，虽明知撰写、修订教科书乃时下之“无效率”行为，仍执迷不悟。诗云：“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悠悠苍天，此何人哉！”

本书修订工作始自2013年年底，前后花费数月。细小修订改正之处甚多，不一一赘述。大的修订有如下几处。

1. 在每章节之前增加了相应的例子，用于解释、说明该章节所讨论的理论，便于学生理解、掌握相应的内容。这些例子基本上取材于日常生活和案例，但为了节约篇幅，未一一注明出处。

2. 在相关章节中，对于一些学术界争议较大的或者疑难的问题，辟一“评论”区，加以简要说明。这既能使学生对相关知识有更深入的了解，也避免了干扰正文、抹杀教科书与专著的区别。

4 侵权责任法教程（第二版）

3. 在相应章节增加或更新了相当数量的图表、统计数据。法学既然是一门科学，就应当更加清晰、严谨。

4. 法科学生学习法律，须在教材论著（理论）、法律条文（规范）、案例判决（实践）这三者之间循环往返。案例研读对法律学习的重要性自不待言。故此，本书第二版相应的章后都增加“阅读案例”栏，其中案例取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公报》及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其他案例。

本书修订所依据的法律、司法解释和使用的案例截止到2014年3月20日。

在修订本书的过程中，我指导的研究生陈安琪、柯勇敏、郑晓磊、朱惠荧、张恒子、郭若昕、武盼见等同学帮助校对了书稿。在此，对他们的辛劳表示衷心的感谢！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郭虹女士与施洋先生一如既往地提供了诸多帮助。

最后，祝各位读者学习侵权责任法愉快！

程 啸

2014年3月20日于清华园

第一版前言

在以德国为代表的大陆法系国家和地区，并不存在一部名为《侵权责任法》的法律。因为在它们的民法中，侵权行为与违约行为、不当得利、无因管理，皆属于债的发生原因，即产生了特定当事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所以，侵权行为的两大问题，即侵权行为的成立与侵权责任的承担，被分别规定在民法典的不同部分。其中，何种行为构成侵权行为，即侵权责任的构成要件这一部分，通常作为一节或一章规定于民法典债编的分则部分。侵权责任的承担，包括损害赔偿请求权、连带责任等，规定于民法典债编的总则部分。

与大陆法系国家完全不同的是，我国的侵权责任法脱离债法独立成编。我们有一部名字就叫《侵权责任法》的法律，即2009年12月26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2010年7月1日起正式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该法凡十二章，九十二条。纵观整部《侵权责任法》，可知其有以下两大特点。

其一，既规定了侵权责任的构成要件，又规定了侵权责任的承担。也就是说，整部《侵权责任法》都是“从不同的角度回答侵权是否构成和责任如何承担的问题”^①。这是一种非常新颖独特的立法模式，利弊如何，尚未可知。

其二，在《侵权责任法》中，既有对所有的侵权责任共通规则的规定，也有对特殊侵权行为的规定。前者即《侵权责任法》第1章至第3章的规定，其主要内容包括：对过错责任、无过错责任等归责原则的规定，对共同侵权行为在内的多数人侵权责任的规定以及对责任的承担方式、减轻责任或免除责任的规定等。后者即《侵权责任法》第4章至第12章。在这9章中，去掉第12章“附则”外，其余8章分别对各类特殊侵权行为作出了具体规定。这些规定可以大致分为三类：（1）对已有规定的补充，如第6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中对机动车责任主体的规定，就是对《道路交通安全法》有关规

^① 王胜明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解读》，1页，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09。

定的补充；（2）对已有规定的修改，这部分的内容最多，例如第4章“关于责任主体的特殊规定”、第7章“医疗损害责任”、第10章“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第11章“物件损害责任”中的许多内容，都是对原有法律和司法解释相关规定的修改。（3）完全崭新的规定，也就是说这部分内容是以前完全没有规定的，例如，第9章“高度危险责任”中的许多规定。

在《侵权责任法》独立成编的立法模式下，不仅在教学上，侵权责任法应单独开设课程，也迫切需要有一本“稳妥可靠的（谢怀栻先生语）”侵权责任法的教科书，供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之用。本书就是讲授侵权法的基础理论与司法实践，阐释《侵权责任法》的法律规定的简明教科书。因侵权法的内容博大精深，而本人才疏学浅，故而书中缺漏、错误之处，定然不少，敬请广大读者、学界同仁批评指正，不吝赐教！

程 啸

2011年6月

缩略语

一、法律

1. 《宪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 《民法通则》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
3. 《侵权责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
4. 《合同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5. 《担保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6. 《物权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7. 《农村土地承包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8. 《道路交通安全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9. 《铁路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
10. 《公路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11. 《民用航空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
12. 《婚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13. 《继承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
14. 《产品质量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15. 《药品管理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16. 《食品安全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17. 《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18.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19. 《环境保护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 《水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21. 《大气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2.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3. 《专利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24. 《著作权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25. 《商标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
26. 《反不正当竞争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27. 《国家赔偿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
28. 《安全生产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9. 《建筑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30. 《电力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31. 《煤炭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
32. 《传染病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33. 《献血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
34. 《公司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35. 《证券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36. 《保险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37. 《企业破产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
38. 《精神卫生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
39. 《旅游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40. 《特种设备安全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二、司法解释

1. 《民法通则意见》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
2. 《名誉权解答》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名誉权案件若干问题的解答》
3. 《名誉权解释》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名誉权案件若干问题的解释》
4. 《人身损害赔偿解释》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5. 《精神损害赔偿解释》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责任若干问题的解释》
6. 《铁路人身损害赔偿解释》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铁路运输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7. 《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解释》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8. 《计算机网络著作权纠纷解释》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计算机网络著作权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9. 《不正当竞争解释》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不正当竞争民事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10. 《会计师事务所侵权赔偿规定》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业务活动中民事侵权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
11. 《适用侵权责任法通知》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若干问题的通知》

12. 《民事诉讼法意见》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

13. 《民事诉讼证据规定》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

14. 《婚姻法解释（三）》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三）》

《 》*任课教师调查问卷

为了能更好地为您提供优秀的教材及良好的服务,也为了进一步提高我社法学教材出版的质量,希望您能协助我们完成本次小问卷,完成后您可以在我社网站中选择与您教学相关的1本教材作为今后的备选教材,我们会及时为您邮寄送达!如果您不方便邮寄,也可以申请加入我社的法学教师QQ群:83961183(申请时请注明法学教师),然后下载本问卷填写,并发往我们指定的邮箱(cruplaw@163.com)。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31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411室收
邮 编:100080

再次感谢您在百忙中抽出时间为我们填写这份调查问卷,您的举手之劳,将使我们获益匪浅!

基本信息及联系方式:*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课程:_____
任教学校:_____ 院系(所):_____
邮寄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办公):_____ 手机:_____ 电子邮件:_____

调查问卷:*

1. 您认为图书的哪类特性对您使用教材最有影响力?() (可多选,按重要性排序)

- A. 各级规划教材、获奖教材 B. 知名作者教材
C. 完善的配套资源 D. 自编教材
E. 行政命令

2. 在教材配套资源中,您最需要哪些?() (可多选,按重要性排序)

- A. 电子教案 B. 教学案例
C. 教学视频 D. 配套习题、模拟试卷

3. 您对于本书的评价如何?()

- A. 该书目前仍符合教学要求,表现不错将继续采用。
B. 该书的配套资源需要改进,才会继续使用。
C. 该书需要在内容或实例更新再版后才能满足我的教学,才会继续使用。
D. 该书与同类教材差距很大,不准备继续采用了。

4. 从您的教学出发,谈谈对本书的改进建议: _____

选题征集: 如果您有好的选题或出版需求,欢迎您联系我们:

联系人:黄 强 联系电话:010-62515955

索取样书:书名: _____

书号: _____

备注: * 为必填项。

21世纪高等院校法学系列精品教材

书名	ISBN	作者	定价
法律解释学	978-7-300-13251-8	王利明 著	32.00
民法总论	978-7-300-10961-9	王利明 著	35.00
人格权法	978-7-300-10990-9	王利明 著	35.00
经济法学(第二版)	978-7-300-16089-4	张守文 著	45.00
财税法学(第三版)	978-7-300-14098-8	张守文 著	46.00
民事诉讼法	978-7-300-13632-5	张卫平 著	39.80
物权法(第二版)	978-7-300-13040-8	崔建远 著	59.00
判例刑法学(教学版)	978-7-300-14059-9	陈兴良 著	39.80
刑法总论(第二版)	978-7-300-14090-2	周光权 著	45.00
刑法各论(第二版)	978-7-300-14202-9	周光权 著	55.00
刑事诉讼法学(第三版)	978-7-300-16432-8	郑旭 著	45.00
侵权法学	978-7-300-13533-5	周友军 著	49.80
普通公司法	978-7-300-11227-5	邓峰 著	68.00
网络法学	978-7-300-11004-2	刘品新 著	25.00
中国宪法(第四版)	978-7-300-12301-1	许崇德 主编	29.80
商法学(第三版)	978-7-300-13955-5	徐学鹿 主编	49.80
证据学(第四版)	978-7-300-12740-8	陈一云 主编	32.00
外国法制史(第三版)	978-7-300-16149-5	林榕年 叶秋华 主编	38.00
婚姻家庭法学(第三版)	978-7-300-16894-4	杨大文 龙翼飞 主编	29.00
法社会学新阶	978-7-300-18452-4	付子堂 主编	32.00



目 录

第一编 基础理论	1
第一章 导论	3
第一节 概述	3
第二节 侵权责任法的目标	11
第三节 侵权责任法的功能	13
第四节 侵权责任法的体系	19
第五节 损害的综合补救体系	21
第二章 侵权行为	26
第一节 概述	26
第二节 侵权行为与债的其他发生原因	31
第三章 保护范围	40
第一节 概述	40
第二节 人格权	45
第三节 人格利益	56
第四节 身份权	58
第五节 物权	60
第六节 知识产权	63
第七节 社员权	64
第八节 债权	66
第九节 财产利益	68
第四章 归责原则	73
第一节 概述	73
第二节 过错责任	75
第三节 无过错责任	76
第四节 公平责任	79
第二编 一般侵权行为	81
第五章 加害行为、民事权益被侵害与损害	83

第一节 加害行为	83
第二节 民事权益被侵害	85
第三节 损害	87
第六章 因果关系	91
第一节 概述	91
第二节 因果关系的判断理论	93
第三节 复数因果关系	95
第七章 过错	99
第一节 概述	99
第二节 过错能力	101
第三节 故意	105
第四节 过失	107
第八章 免责事由	111
第一节 概述	111
第二节 排除过错型免责事由	113
第三节 中断因果关系型免责事由	119
第三编 多数人侵权	121
第九章 共同加害行为	123
第一节 多数人侵权责任	123
第二节 共同加害行为的概念与构成要件	125
第三节 共同加害行为的法律后果	126
第十章 共同危险行为	129
第一节 概述	129
第二节 构成要件	130
第三节 法律后果	133
第十一章 教唆帮助行为	135
第一节 概述	135
第二节 构成要件与法律后果	136
第十二章 无意思联络的数人侵权	139
第一节 概述	139
第二节 构成要件与法律后果	140
第四编 特殊侵权行为	145
第十三章 监护人责任	147
第一节 概述	147
第二节 构成要件	148
第三节 法律后果	150
第十四章 用人者责任	155
第一节 概述	155
第二节 构成要件	161